

## 國立中興大學 110 年度秋季產業碩士專班招生 境外大學同等學力切結書

(請勾選)

本人所持  國外  大陸地區  香港或澳門地區 之學歷證件確為教育部認可，並符合

「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」或「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」或「香港澳門學歷檢覈及採認辦法」之規定，完成相關驗證或採認程序。茲保證於錄取後報到時，繳驗完成驗印或採認之正式學歷證件正本及歷年成績單正本（外文應附中譯本）及入出國主管機關核發之入出國紀錄證明（須涵蓋境外學歷修業起迄期間）及簡章規定新生應繳驗證件，若未繳交或經查證不符合貴校報考資格，本人自願放棄錄取資格，絕無異議。

此 致

### 國立中興大學招生委員會

境外校院名稱（如為國外學校，請書寫英文全名）：

---

學校地址（請書寫國名及地區）：

---

境外學歷修業時間：西元\_\_\_\_年\_\_\_\_月至\_\_\_\_年\_\_\_\_月

合計\_\_\_\_個月（須扣除非修業期間）

立書人簽名（國外學歷請另行簽立英文姓名）：

中文姓名：\_\_\_\_\_ 英文姓名：\_\_\_\_\_

身分證字號：\_\_\_\_\_

報考系所班別：光電半導體技術產業碩士專班

聯絡電話（行動電話）：\_\_\_\_\_

中 華 民 國 110 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

注意事項：

- 1.持境外大學同等學力報考者，應填具本切結書，於報名截止日前將本切結書正本、學歷證件及成績單影本，以限時掛號寄至「40227 臺中市南區興大路 145 號招生暨資訊組收」（以中華郵政郵戳為憑）。未於規定期限寄送者，以不符報考資格處理。
- 2.信封上請註明：報考產業碩士專班招生境外大學同等學力切結書。